

# 選民權利 法案

## 您有以下權利：

- 1** 如果您是已登記選民，您就有投票權。如果您滿足以下條件，則有資格投票：
  - 是居住在California的美國公民
  - 年滿18歲
  - 已在目前居住地進行選民登記
  - 目前沒有因重罪定罪而在州或聯邦監獄服刑，並且
  - 目前沒有被法庭判定為精神上欠缺投票能力
- 2** 即使您的名字沒有在名單上，只要您是已登記選民，您就有投票權。您將使用一張臨時選票進行投票。如果選舉官員確定您有資格投票，您的投票將會被計入。
- 3** 如果您仍在排隊等待投票但是投票站已經關閉，您有權利投票。
- 4** 您有權利進行保密投票，不會有任何人打擾您或告訴您如何投票。
- 5** 如果您填寫選票時出錯，而您尚未投出選票，您則有權得到一張新的選票。您可以：
  - 向投票站的選舉官員要一張新的選票，
  - 在選舉辦公室或在投票站將您的郵寄選票換成一張新的選票，或
  - 用臨時選票進行投票。
- 6** 讓您選擇的任何人（您的雇主和工會代表除外）幫您投票的權利。
- 7** 在California任何投票站投下您填妥的郵寄選票之權利。
- 8** 如果在您的投票選區有足夠多的人說除英語之外的其他語言，則您有權獲取該語言版本的選舉材料。
- 9** 您有權向選舉官員詢問有關選舉程序的問題並且觀看選舉過程。如果您詢問的對象無法回答您的問題，他們必須幫您找到能夠回答相關問題的人。如果您在引起混亂，他們可以停止回答您的問題。
- 10** 您有權向選舉官員或者州務卿辦公室舉報任何違法或欺詐的選舉行為。
  - 🌐 網址：[www.sos.ca.gov](http://www.sos.ca.gov)
  - ☎ 電話：(800) 339-2857
  - ✉ 電子郵件地址：[elections@sos.ca.gov](mailto:elections@sos.ca.gov)

如果您認為您的上述任何權利遭到了拒絕，請撥打州務卿的保密免費選民熱線，  
電話是 (800) 339-2857。